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99)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都爹利街11號律敦治中心律敦治大廈13樓1302-03室舉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 1. 省覽及考慮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 董事會報告書與核數師報告書;
- 2. A. 重選楊小強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B. 重選朱學義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3. 續聘劉歐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不論是否作出修訂)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及作出或授予將或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本決議案(a)段所述之批准將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可 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董事依據本決議案(a)段所述之批准,配發、發行及處理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不包括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ii)根據本公司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或任何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證券之條款行使認購或轉換權;(iii)根據任何當時採納作為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高級職員、僱員或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或發行股份或收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而行使任何購股權;或(iv)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作出之任何以股代息或訂明配發股份之類似安排以全部或部份代替以現金支付本公司股份之股息所進行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起計至下列各項中最早發生者止 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及
- (iii) 本決議案所載之授權經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撤銷或更改當日。

「供股」指於董事所指定之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份或其任何類別股份之持有人,根據彼等當時所持有的有關股份或其類別股份按比例提呈發售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惟董事有權在必要或權宜時就零碎股權,或就任何地區適用於本公司之法例所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該等地區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作出有關豁免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b)段之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依據所有適用規則、法例及規定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就此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回購其本身之股份;
- (b)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a)段所述之批准可回購或同意將予回購之本公司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而上述批准亦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起計至下列各項之最早發生者止 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 (ii)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任何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 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及
- (iii) 本決議案所載之授權經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撤銷或更改當日。|
- C. 「動議待上文第4A及4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謹此批准擴大根據第4A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授權以涵蓋相當於根據第4B項決議案所授出授權回購本公司股份數目之有關數目。」

特別決議案

5. 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對本公司現有公司細則(「**現有公司細則**」)的建議修訂(「**建議修訂**」), 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的通函附錄二;
- (b) 批准及採納本公司的新公司細則(「新公司細則」)(當中載有所有建議修訂,且其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提呈本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取代及摒除現有公司細則,即時生效;及

(c)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公司秘書採取彼全權酌情認為屬必要或權宜的所有有關行動、契據及事宜,並簽立所有有關文件及作出所有有關安排, 以使建議修訂及採納新公司細則生效,包括但不限於向百慕達及香港相關政府機關提交必要備案。|

>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玉國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十二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在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可委任他人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委任代表之文據須由委任人或獲其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代表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 則須加蓋其公司印章或由高級職員或授權代表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簽署。
- 3. 倘屬本公司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有關聯名持有人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 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該等股份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該等聯名 持有人出席大會(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本公司僅會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上述其 中一位出席人士就該等股份之投票,而其他聯名登記持有人則無投票權。
- 4. 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 5. 委任代表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已簽署之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在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香港時間)或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金鐘夏殼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6. 股東交回委任代表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惟在此情況下,委任 代表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
- 7. 為將感染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的風險降至最低,本公司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採取以下預防措施,包括:
 - 所有出席者於大會會場入口處必須檢測體溫;
 - 倘出席者發燒,則禁止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有流感症狀人士亦可能不獲批准進入股東 週年大會會場;
 - 查詢每名出席者是否(a)於緊接股東週年大會前14天內曾到訪香港以外地區;及(b)為香港政府規定須接受檢疫的人士。任何人士如於上述任何一項回答「是」,則可能不獲批准進入或被要求離開大會會場;
 - 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期間佩戴外科口罩;
 - 保持座位間的適當距離;及
 - 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提供茶點。
- 8. 鑒於COVID-19所帶來的持續風險,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根據彼等已表明投票指示委任股東 週年大會主席作為其受委代表行使表決權,以代替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9. 根據COVID-19的事態發展,本公司可對股東週年大會的安排及預防措施作出進一步變動, 並可就該等措施另行刊發公告(倘適用)。
- 10. 倘8號或以上颱風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上午七時正之後任何時間生效,則股東週年大會將會延期。本公司將分別於本公司網站www.asiaresources899.com.hk及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告,以通知本公司股東重新安排大會的舉行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公告日期,三名執行董事為李玉國先生、劉恩賜先生及果玉梅女士;兩名非 執行董事為楊小強先生及黃逸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巴俊宇先生、朱 學義先生及黃仲文先生。